

股票代码：001203

股票简称：大中矿业

债券代码：127070

债券简称：大中转债

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内蒙古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第三次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23 年度)

受托管理人：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南大街 3 号国华投资大厦 9 层 10 层)

2023 年 9 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及《内蒙古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内蒙古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内蒙古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大中矿业”、“公司”）公开信息披露文件以及发行人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本次债券受托管理人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都证券”、“受托管理人”）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国都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未经国都证券书面许可，不得将本报告用作其他任何用途。

一、本次债券核准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1498 号”文核准，内蒙古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7 日公开发行 1,520.0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 100.00 元，发行总额 15.20 亿元。发行方式采用向公司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认购金额不足 15.20 亿元的部分（含中签投资者放弃缴款认购部分）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 15.20 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 2022 年 10 月 11 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二、本次债券的基本情况

- 1、可转换公司债券简称：大中转债
- 2、可转换公司债券代码：127070
- 3、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量：152,000 万元（1,520.00 万张）
- 4、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量：152,000 万元（1,520.00 万张）
- 5、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 6、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时间：2022 年 10 月 11 日
- 7、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的起止时间：2022 年 8 月 17 日至 2028 年 8 月 16 日
- 8、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的起止时间：2023 年 2 月 23 日至 2028 年 8 月 16 日

三、重大事项

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14 日披露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拟通过公开拍卖方式购买矿权资产的公告》，于 2023 年 8 月 29 日召开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拟通过公开拍卖方式购买资产的议案》，并于次日披露

了《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具体重大事项内容如下：

（一）交易基本情况

2023 年 7 月 21 日，四川省马尔康市加达锂矿勘查矿权在四川省政府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以网上挂牌的方式出让；勘查矿种：锂矿；面积：21.2247 平方公里；区块地理位置：四川省阿坝州马尔康市；首次勘查出让期限：5 年，从勘查许可证有效期开始之日起算。

2023 年 8 月 13 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徽省大中新能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大中新能源”）以 420,579 万元竞拍成功。本次交易的对方为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

（二）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出让区块名称	四川省马尔康市加达锂矿勘查
勘查矿种	锂矿
出让面积	21.2247km ²
区块地理位置	四川省阿坝州马尔康市
首次出让期限	5 年，从勘查许可证有效期开始之日起算
主要矿物成分	区块内锂辉石主要赋存于花岗伟晶岩中，勘查范围内花岗伟晶岩锂辉石矿脉分布广泛，同时伴生锡、铍、铌、钽、铷等元素
挂牌起始价	319 万元（人民币）
竞拍保证金	8,000 万元（人民币）

（三）本次交易审批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19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经审议全票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拟通过公开拍卖方式购买资产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南大中赫锂矿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大中赫”）、大中新能源参与竞拍的资金在不超过公司上年未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范围内，通过公开拍卖方式购买标的物“四川省马尔康市加达锂矿勘查”。因董事会召开之日，实际竞拍价格尚无法确定，公司董事会决定：若本次交易实际发生的金额达到股东大会的审议权限范围，则上述事项无需再次提交董事会审议，将由董事会根据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的审议及授权，及时发出召开股东大会通知，将上述事项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9 日召开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拟通过公开拍卖方式购买资产的议案》。

(四) 影响分析

根据公司公告，“本次竞标购买加达锂矿探矿权，不影响公司现有业务的正常开展，不会对公司财务和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 提请投资者关注的风险

1、探矿证的审批风险

大中新能源竞拍获得四川省阿坝州加达锂矿探矿权后，还需履行相关监管部门的审批、核准或备案手续，探矿权证取得时间存在不确定性。

2、实际资源总量与预测数据存在差距的风险

目前，四川省阿坝州加达锂矿勘查区块以往工作以地表工程为主，对部分矿体施工了系统的槽探工程，部分矿体有少量钻探工程揭露，总体而言工程控制程度较低。公司还未进行全面、细致的勘探工作，预测的资源总量、品位、地质情况等可能与实际情况存在差距。

3、本次交易涉及的《探矿权出让合同》等协议文件暂未签署，尚存在不确定性。

国都证券作为内蒙古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及与发行人签订的《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国都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对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规定和《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请投资者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内蒙古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第三次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23 年度）》之盖章页)

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9 月 日